

##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黎晓煜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同意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，并授权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上市地《上市规则》进行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《一拖股份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##### （二）《关于增加〈综合服务协议〉〈房屋租赁协议〉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》

1. 审议同意公司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一拖”）签署的《综合服务协议》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由 20,000 万元增加至 25,000 万元。

关联董事黎晓煜、方宪法、杨建辉、苗雨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同意公司与中国一拖签署的《房屋租赁协议》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由 800 万元增加至 1,000 万元。

关联董事黎晓煜、方宪法、杨建辉、苗雨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一致同意。

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《关于增加综合服务及房屋租赁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预计上限金额的公告》。

### **（三）《关于公司 2025 年-2027 年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逐项审议通过公司与中国一拖签署 2025 年-2027 年《采购货物协议》《销售货物协议》《采购动能协议》《综合服务协议》《不动产租赁协议》《场地出租协议》《研发服务协议》《技术服务协议》及各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。

关联董事黎晓煜、方宪法、杨建辉、苗雨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一致同意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《关于 2025 年-202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### **（四）《关于资产减值准备核销事项的议案》**

同意公司对符合核销条件的资产合计 146.68 万元进行核销处理，相关资产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，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0 日